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东方盛虹
股票代码	0003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通讯地址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3号倒班楼407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西二环路1188号

一致行动人名称	通讯地址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5号倒班楼409
朱红梅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朱红娟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朱敏娟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集中竞价）

签署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号准则”）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盛虹”、“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东方盛虹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信息披露的原因是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增持东方盛虹81,747,006股股份。本次增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持有东方盛虹4,297,294,2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以2025年1月17日公司总股本6,611,221,707股为计算基数）比例的65%。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8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情况.....	1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13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3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14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14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15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15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16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1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6
三、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有关情况.....	17
第四节 资金来源.....	19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20
第六节 后续计划.....	21
一、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改变或调整的计划.....	21
二、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21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21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21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21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变化.....	22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22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23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23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23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23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24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的资产交易情况.....	24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24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24
四、对上市公司其他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24
第九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2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2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交易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25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资料.....	26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说明	26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2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37
一、备查文件	37
二、备查地点	37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38

释 义

除非特别提示，本报告书的部分词语含义如下表所示：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指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
盛虹科技	指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盛虹石化	指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盛虹苏州	指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博虹实业	指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
东方盛虹、上市公司、公司	指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书中可能存在个别数据加总后与相关汇总数据存在尾差，系数据计算时四舍五入造成。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一) 盛虹科技

公司名称	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通讯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法定代表人	缪汉根
注册资本	299,274.1122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000744810452Y
经营期限	2002年12月31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电话	0512-63500775
经营范围	<p>印染技术的研发；从事机器设备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企业管理咨询；纺织原料、纺织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p> <p>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p>

(二) 盛虹石化

公司名称	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3号倒班楼407
通讯地址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3号倒班楼407

法定代表人	缪汉根
注册资本	55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00676274307
经营期限	2013年4月27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电话	0518-81391000
经营范围	石油化工产品、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的科技研发；化工产品（不含危化品）销售；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危险化学品经营（按《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核定项目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盛虹苏州

公司名称	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409号 苏州国际金融中心1幢5205室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西二环路1188号
法定代表人	缪汉根
注册资本	452,14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09064536293E
经营期限	2013年3月25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电话	0512-63500775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纺织品、纺织原料销售；纺织品研发；广告设计；建筑工程设计；煤炭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橡胶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服装制造；

	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销 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四）博虹实业

公司名称	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连云港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5号倒班楼409
通讯地址	连云港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5号倒班楼409
法定代表人	朱玉琴
注册资本	266.67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030710133948
经营期限	2013年6月3日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电话	0518-81391000
经营范围	服装加工；实业投资；石油化工产品（成品油除外）、煤化工产品、 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品、化工新材料（以上不含涉及前置许可的 项目）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开展经营活动）

（五）朱红梅

姓名	朱红梅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5251963*****
住所	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六）朱红娟

姓名	朱红娟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5251961*****
住所	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七) 朱敏娟

姓名	朱敏娟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	3205251956*****
住所	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盛虹科技

控股股东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通讯地址		吴江区盛泽镇西二环路1188号中国.盛泽纺织科技创业园5幢			
实际控制人		缪汉根、朱红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一级企业（直接控制）和业务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 资本	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苏州虹港 织造有限 公司	苏州市吴江 区平望镇梅 堰工业集中 区	5000 万元	100%	针织品、经编织物的生产、销售；机电设备销售、维修；道路货运经营；货物装卸服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码头和码头设施的经营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连云港博	连云港市徐	2500	60%	实业投资；服装加工；石油化工产品（成品油除

	创投资有 限公司	圩新区港前 大道江苏虹 港石化有限 公司办公室7 号楼212室	万元		外)、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 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 易制毒化学品除外)、纺织品销售;自营和代理 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项 目中涉及前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方能经营)
3	连云港诚 盛投资有 限公司	连云港市徐 圩新区港前 大道江苏虹 港石化有限 公司办公楼7 号楼211室	2500 万元	60%	实业投资;服装加工;石油化工产品(成品油除 外)、煤化工产品、基础化工原料、精细化学 品、化工新材料研发;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及 易制毒化学品除外)、纺织品销售;自营和代理 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 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项 目中涉及前置审批的,需取得许可方能经营) ****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盛虹石化

控股股东	连云港博创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通讯地址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办公室7号楼212 室
实际控制人	缪汉根、朱红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一级企业(直接控制)和业务情况:无	

3、盛虹苏州

控股股东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通讯地址	吴江盛泽镇西二环路1188号				
实际控制人	缪汉根、朱红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一级企业(直接控制)和业务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地	注册 资本	持股 比例	经营范围
1	苏州盛凯 创业投资 基金合伙	苏州市吴江 区东太湖生 态旅游度假	10010 万元	64.93 51%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有限合伙）	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苏州湾东方创投基地38号楼			
2	盛虹（上海）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上海市闵行区苏虹路29、33号虹桥天地3号西楼804	100万元	62.50%	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批发；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博虹实业

控股股东	连云港虹越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通讯地址	连云港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4号倒班楼410
实际控制人	朱红梅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一级企业（直接控制）和业务情况：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权结构

1、盛虹科技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苏盛虹新材料集团有限公司	69.7692%
百思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BEST HOLDING GROUP CO.,LTD）	25.0000%
吴江信泰实业有限公司	5.2308%
合计	100%

2、盛虹石化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连云港博创投资有限公司	62.5000%
连云港诚盛投资有限公司	37.5000%
合计	100%

3、盛虹苏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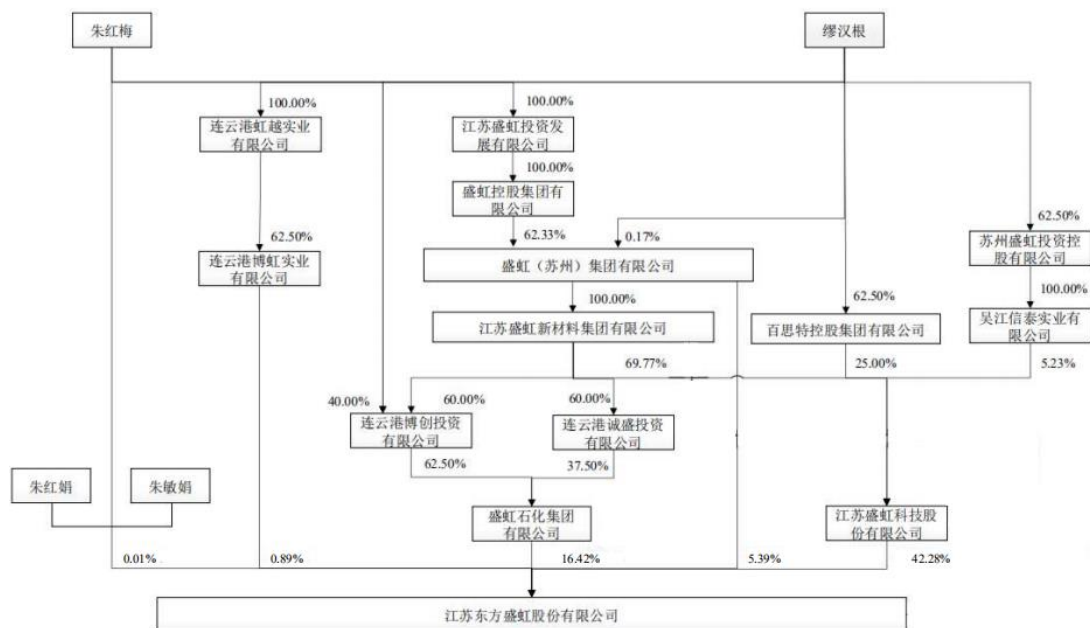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盛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2.3341%
苏州盛虹实业有限公司	37.4447%
缪汉根	0.1659%
唐金奎	0.0553%
合计	100%

4、博虹实业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连云港虹越实业有限公司	62.5005%
朱玉琴	37.4995%
合计	100%

(三) 信息披露义务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

系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主要业务及最近三年财务情况

（一）盛虹科技

盛虹科技主要业务为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415,673.12	17,526,086.91	13,656,610.43
负债总额	15,711,463.17	13,750,151.18	10,512,200.89
所有者权益总额	3,704,209.95	3,775,935.73	3,144,409.55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14,312,452.42	7,907,174.59	7,604,957.55
净利润	55,718.75	42,692.04	496,933.16

（二）盛虹石化

盛虹石化主要业务为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62,037.48	1,718,514.67	2,411,724.62
负债总额	242,941.01	450,204.55	647,021.4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19,096.47	1,268,310.12	1,764,703.22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629,213.65	746,340.49	676,111.64
净利润	60,193.27	868.01	581,014.29

（三）盛虹苏州

盛虹苏州主要业务为经营大宗商品贸易，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006,547.19	18,272,625.53	14,986,598.87
负债总额	14,898,024.02	13,670,832.73	11,184,313.16
所有者权益总额	5,108,523.17	4,601,792.80	3,802,285.71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231,813.22	13,241,093.37	12,160,403.23

净利润	242,812.64	82,193.99	560,682.76
-----	------------	-----------	------------

（四）博虹实业

博虹实业暂无业务开展，主要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0,034.05	99,788.33	136,152.21
负债总额	7,834.34	12,927.99	22,247.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199.71	86,860.34	113,904.90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0.00	0.00	0.00
净利润	593.32	891.46	32,875.28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五年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做出声明和承诺，其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主要负责人员情况如下：

（一）盛虹科技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缪汉根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唐金奎	男	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朱红梅	女	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朱军营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唐俊松	男	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孟卫元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龚丹倩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吕晓兰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二) 盛虹石化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缪汉根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凌栋杰	男	监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三) 盛虹苏州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缪汉根	男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陆雪英	女	监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四) 博虹实业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朱玉琴	女	执行董事	中国	中国江苏	否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除东方盛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七、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博虹实业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上市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市场稳定，促进上市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进而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东方盛虹于2024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计划自2024年11月14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市公司A股股份，本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其他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今后拟进一步增持或其他安排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1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81,747,006股上市公司股份。

股东名称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价格区间	成交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盛虹科技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30日	8.71元/股-8.97元/股	3,405,800	0.41%
		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9.376元/股—9.550元/股	17,914,138	
		2025年1月1日-2025年1月17日	8.385元/股—8.708元/股	5,517,300	
盛虹石化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30日	8.710元/股—9.710元/股	21,502,414	0.50%
		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9.350元/股—9.388元/股	1,300,000	
		2025年1月1日-2025年1月17日	8.040元/股—8.550元/股	10,567,408	
盛虹苏州	集中竞价交易	2024年11月14日-2024年11月30日	8.780元/股—9.340元/股	6,660,800	0.33%
		2024年12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9.310元/股—9.630元/股	14,879,146	
		2025年1月1日-2025年1月17日	—	—	
合计				81,747,006	1.2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盛虹科技	2,768,225,540	41.87%
盛虹石化	1,052,404,479	15.92%

盛虹苏州	334,821,428	5.06%
一致行动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博虹实业	59,123,847	0.89%
朱红梅	861,800	0.01%
朱红娟	62,600	
朱敏娟	47,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4,215,547,194	63.76%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盛虹科技	2,795,062,778	42.28%
盛虹石化	1,085,774,301	16.42%
盛虹苏州	356,361,374	5.39%
一致行动人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博虹实业	59,123,847	0.89%
朱红梅	861,800	0.01%
朱红娟	62,600	
朱敏娟	47,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	4,297,294,200	65.00%

注1：公司发行的GDR于2022年12月28日（瑞士时间）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上盛虹科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括通过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产品持有的5,540,000份GDR（代表55,400,000股公司A股股票）以及通过收益互换合约以收益互换的形式持有2,770,000份GDR（代表27,700,000股公司A股股票）的收益权。

注2：持股比例以2025年1月17日公司总股本6,611,221,707股为计算基数。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三、本次权益变动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的有关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A股，不存在被质押、司法冻结等其他权利限制情形。

第四节 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和股票增持回购专项贷款，资金来源合法合规。详见东方盛虹于2024年11月14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以及与本报告书同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第五节 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0%，本次增持计划属于继续增加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在上市公司拥有的权益且不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规定的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第六节 后续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12个月内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改变或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在未来12个月内改变东方盛虹主营业务或对东方盛虹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的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发展需要，需改变东方盛虹主营业务或对东方盛虹主营业务进行重大调整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未来12个月内是否拟对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或上市公司拟购买或置换资产的重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未来12个月内不存在对东方盛虹或其子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进行出售、合并、与他人合资或合作的计划，也不存在对东方盛虹以资产购买或资产置换等方式实施重组的计划。若未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根据发展需要，制定和实施相应重组计划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关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对上市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东方盛虹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调整的计划。如果东方盛虹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配合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法律程序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上市公司章程的修改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暂无对东方盛虹章程条款进行修改的计划。

五、对上市公司现有员工聘用作重大变动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东方盛虹现有员工聘用计划作出重大调整的计划。

六、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变化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针对东方盛虹的分红政策进行重大变更的计划。

七、对上市公司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对东方盛虹业务和组织结构有重大影响的计划。

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一、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东方盛虹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股东相互独立，具有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独立的经营能力。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东方盛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不会对东方盛虹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产生影响。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东方盛虹在人员、财务、机构、资产及业务方面将继续保持独立，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会受到影响。

二、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影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产生同业竞争关系。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上市公司增加新的关联方和关联交易。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继续依法、诚信地行使股东权力，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且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依据市场化定价原则，在遵循公允、公平、公开的原则下加以严格规范，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东方盛虹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第八节 对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

一、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存在的资产交易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除东方盛虹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进行资产交易的合计金额高于人民币3,000万元或者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5%以上的交易的情况。

二、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合计金额超过人民币5万元以上的交易。

三、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补偿或类似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拟更换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补偿或其他类似安排的情形。

四、对上市公司其他有重大影响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24个月内，除上市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正在签署或者谈判的合同、默契或者安排。

第九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东方盛虹于2024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计划自2024年11月14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上市公司A股股份，本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

东方盛虹于2025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于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1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72,956,60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611,221,707股为计算基数）比例的1.10%。

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其他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在交易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经核查，盛虹石化监事凌栋杰存在购买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时间	方向	股数(股)	成交价格
凌栋杰	2024年11月15日	买入	1500	9.78元/股

除前述情形外，根据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出具的自查报告，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十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资料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情况说明

1、盛虹科技

盛虹科技2021-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51110号、信会师报字[2023]第ZA51742号、信会师报字[2024]第ZA51340号）。盛虹科技2021年-2023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415,673.12	17,526,086.91	13,656,610.43
负债总额	15,711,463.17	13,750,151.18	10,512,200.89
所有者权益总额	3,704,209.95	3,775,935.73	3,144,409.55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14,312,452.42	7,907,174.59	7,604,957.55
净利润	55,718.75	42,692.04	496,933.16

2、盛虹石化

盛虹石化2021-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6482号、天健审[2023]6166号、天健审[2024]5572号）。盛虹石化2021年-2023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262,037.48	1,718,514.67	2,411,724.62
负债总额	242,941.01	450,204.55	647,021.40
所有者权益总额	1,019,096.47	1,268,310.12	1,764,703.22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629,213.65	746,340.49	676,111.64
净利润	60,193.27	868.01	581,014.29

3、盛虹苏州

盛虹苏州2021年-2023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盛虹苏州2021年-2023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0,006,547.19	18,272,625.53	14,986,598.87
负债总额	14,898,024.02	13,670,832.73	11,184,313.16
所有者权益总额	5,108,523.17	4,601,792.80	3,802,285.71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20,231,813.22	13,241,093.37	12,160,403.23
净利润	242,812.64	82,193.99	560,682.76

4、博虹实业

博虹实业2021年-2023年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博虹实业2021年-2023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0,034.05	99,788.33	136,152.21
负债总额	7,834.34	12,927.99	22,247.31
所有者权益总额	72,199.71	86,860.34	113,904.90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营业总收入	0.00	0.00	0.00
净利润	593.32	891.46	32,875.28

信息披露义务人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按与企业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第十一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缪汉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缪汉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缪汉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朱玉琴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红梅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红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敏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相关承诺和声明；
- 4、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影响的声明；
- 5、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6、信息披露义务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
- 7、其他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东方盛虹的住所所在地，供投资者查阅。

附表：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江苏吴江
股票简称	东方盛虹	股票代码	0003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1、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3、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 4、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 5、朱红梅 6、朱红娟 7、朱敏娟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1、苏州吴江区盛泽纺织科技示范园 2、连云港市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3号倒班楼407 3、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苏州片区苏州工业园区苏州大道东409号苏州国际金融中心1幢5205室 4、连云港徐圩新区港前大道399号5号倒班楼409 5、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6、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7、江苏省吴江市盛泽镇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人为缪汉根、朱红梅夫妇)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5%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盛虹科技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2,768,225,540股 持股比例: 41.87%</p> <p>盛虹石化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1,052,404,479股 持股比例: 15.92%</p> <p>盛虹苏州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334,821,428股 持股比例: 5.06%</p> <p>博虹实业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59,123,847股 持股比例: 0.89%</p> <p>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 持股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971,900股</p>		

	持股比例：0.01%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盛虹科技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2,795,062,778股 持股比例：42.28%</p> <p>盛虹石化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085,774,301股 持股比例：16.42%</p> <p>盛虹苏州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356,361,374股 持股比例：5.39%</p> <p>博虹实业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9,123,847股 持股比例：0.89%</p> <p>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 持股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971,900股 持股比例：0.01%</p>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详见“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详见“第七节 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分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东方盛虹于2024年11月1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自有资金和专项贷款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3），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计划自2024年11月14日起6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

	<p>上市公司A股股份，本次合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0亿元，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p> <p>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其他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今后拟进一步增持或其他安排导致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权益发生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上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盛虹科技、盛虹石化、盛虹苏州于2024年11月14日至2025年1月3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增持公司股份72,956,606股。</p>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文无正文，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朱玉琴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红梅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红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无正文，为《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一致行动人： _____
朱敏娟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